第一章　国民政府的对日备战

第一节　国民政府对日政略的变化

一、国民党内对日政策的分歧

“九一八”事变发生后，南京国民政府的对日关系实已完全成为公开的敌对关系。

当时，南京国民政府虽然在名义上是中国的中央政府，但实际上正处在空前的内外交困之中。它所能控制的地域仅仅局限于苏、浙、皖、赣、豫、鄂等长江中下游数省，华北、西北、川滇黔以及华南等地都被拥兵自重的地方军阀势力所把持。在刚刚结束的中原大战中，南京政府虽一时挫败了地方军阀及党内异己联合倒蒋的努力，使之不得不暂时屈从于一种俯首的地位，但国内真正的统一与国民党内部的均衡还远远没有形成。何况就在靠近南京政府统治核心地区的江西等地，还存在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苏维埃政权。这一政权及其领导的红军武装公开号召推翻国民党政府，建立人民政权，是国民党统治集团的“心腹大患”。南京政府虽曾先后组织了三次大规模的“围剿”，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但都被英勇的红军所击败。而当蒋介石正计划对中央苏区展开第四次大“围剿”之时，两广发生反蒋异变，南京政府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需要即刻筹划对两广用兵,正可谓焦头烂额,首尾不能兼顾。“九一八”事变的发生更是雪上加霜。这种复杂环境构成了南京政府制定对日方针的基本背景条件。

面对日本帝国主义、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和国民党内反蒋势力三种力量的威胁，南京政府必须在可能的情况下选择其中最主要的对手进行对抗,而对其他势力采取妥协手段。究竟应该把力量用在何处呢？国民党内部对此存在三种不同意见。

一种意见认为，在民族危机关头应即刻停止内战一致对外。这派势力虽然人少力薄而且备受打击，但一直在断断续续地坚持斗争，其中如冯玉祥还冒着极大危险率领旧部开赴察哈尔前线抗日,他们的主张正如丁文江所阐述的那样:“假如我是蒋介石,我的办法是(第一)我要立刻完成国民党内部的团结。(第二)我要立刻谋军事首领的合作。(第三)我要立刻与共产党商量休战，休战的唯一条件是在抗日期内彼此互不相攻击。”① 然而，这些符合民族大义的主张当时并未能在国民党统治集团中得到认同。

第二种意见认为“抗日重于剿共”,其代表人物为胡汉民等人。这一派人士虽然在反共问题上持肯定态度,但他们认为目前国难当头,中日民族矛盾已超越了国内诸多矛盾分歧,应该首先抗日。他们猛烈抨击蒋介石集团“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认为“值兹外患凭陵、军力单薄之际,何能分此大军以驱共而灭御侮实力”;② 胡汉民甚至激动地宣称:“与其挂日旗不如挂红旗。”③

① 丁文江:《假如我是蒋介石》,(台)吴相湘:《第二次中日战争史》(上),台湾综合月刊社 1973 年版,第 115 页。

② “国难会议”秘书处编:《国难会议纪录》,第 165 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

③ 《救国时报》第 30期。

在如何对待中共的问题上，他们并非主张两党合作，而是主张改“剿”为‘抚”,认为‘且彼共产党亦为国人”;‘我政府理应从事指导,恳切招宣或可易于就范,俾收一劳永逸之效”;‘彼虽共党或感于我政府赴难之诚,谋国之恳切,毅然携手,共赴国难”。①“如共产党能放弃赤化中国之主张，拥护中央抗日，则第二个对象(指剿共)自然消灭”。② 虽然这种主张的本质仍然坚持反共立场，维护国民党的根本利益，但因为在反共的手段方法上与蒋介石集团存在分歧，而且持有这些主张的人又都是十足的国民党内反蒋派，在当时也不可能占有主导地位。

第三种意见认为‘攘外必先安内”,其代表人物是南京政府内当权派。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统治集团以江浙沪财阀为经济依赖，对中国东南经济发达地区实行有效统治并在名义上成为中国的中央政府。这一政治集团统治方针的出发点在于维护与壮大本身的势力，为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利益服务。因此，在整个中华民族的利益与国民党统治集团的利益产生对立的时候，蒋介石就会做出违背民族根本利益的错误抉择，这也就是在1935年以前国民党的对日战略立场不断背离中华民族根本利益的根源所在。

从南京国民政府成立起，蒋介石就认定活跃在他的统治地盘内、并且公开打出革命大旗，宣布要推翻国民党政府的中国共产党苏维埃政权及其武装是他的死敌，必欲剿灭后而甘心。当他结束中原大战，把国民党内反蒋势力最大一次联合行动镇压下去之后，便将下一个目标确定为消灭中国共产党及其红色政

① “国难会议”秘书处编:《国难会议纪录》,第165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

② 邹鲁:《回顾录》,第二编,第331页。

权。由于阶级利益的根本对立，蒋介石集团与共产党之间的矛盾不可能用和平方式解决，也不可能像蒋介石与地方军阀之间那样可以共存、调和于一时，而让南京方面“缓图”。国共矛盾是南京政府面临的首要矛盾，因此，剿共便成为蒋氏的首要目标。

“九一八”事变前两个月，蒋介石曾宣称“不先消灭赤匪，恢复民族元气，则不能御侮；不先削平粤逆，完成国家统一，则不能攘外”，① 表示了他把围剿江西与广东摆在同等重要位置的态度。“九一八”事变发生后翌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曾通过决议，决定对“危害民族生存之赤匪必须根本铲除”；而对广东方面则可以采用笼络手段，使广州国民政府合并于南京国民政府，这种变化又一次证明，蒋介石及其政府反共第一的原则在当时是不可更改的。

蒋介石一方面认为必须首先反共，另一方面他因抗日准备的不足与后方基地的缺乏，认定目前一旦对日作战必在很短时期内归于失败，“虽欲不屈服而不可得”。② 所以，目前的情况是“抗日与剿共不能并行，如抗日势必放弃剿共，是予共产党以扩大赤化之机会，抗日之军必受日军与赤军的夹击，使中国半成为苏俄领导下的无产阶级之中国，半成为日本殖民领导下汉奸之中国”。③ 而国民党除了灭亡将一无所得。

在这种认识指导下，其对日方针必然是消极的妥协的，甚至是奴性的。

① （台）国防研究院编印：《蒋总统集》，第二册，第 2096 页。

② 蒋介石：《东北问题与对日方针》，（台）中国国民党党史会编《革命文献》，第二十五辑，第 1291 页。

③ 阎锡山：《阎伯川先生言论类编》，卷六（上），第 428—429 页。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

日本出兵东北后,蒋介石于 9 月 20 日由南昌剿共前线匆匆返回南京,召集心腹要人“会商大计”,决计成立“特种外交委员会”,作为对日决策之机构,他要求国人“避免扩大战争”,“暂取逆来顺受态度,以待国际公理之判断”。11 月底,国民政府任命顾维钧为外交部长,希望通过顾氏所主张的对日直接谈判方法来解决中日危机。顾维钧曾回忆说:“委员长是个现实主义的政治家,他觉得必须对日谈判。……作为一个精明的政治家,他不愿意公开明言直接谈判的政策,我猜想那就是我被任命为外交部长的缘故,要我首当其冲。”① 但是,这种直接谈判的对策无疑受到来自国内各方面的反对,而日本政府也不愿意合作,于是南京政府的对日政策实际陷入一种听之任之的不抵抗、不交涉的放任状态。

1932 年 1 月 11 日,蒋介石发表了一篇《东北问题与对日方针》的重要演讲,他说:“九一八以来,政府对于外交早有一定之方针,即一方坚持不屈服,不订损失领土国权之约,并尽力抵抗自卫,一方则诉之国联,请其根据国联盟约,为公正道义之处置,以保障世界之和平。”国人要求对日绝交与宣战,反对与日谈判“群言庞杂,莫所折衷”,而他本人反对对日绝交与宣战,他认为中国没有“国防实力”,“以我国海陆空军备不能咄嗟充实,必至沿海各地及长江流域在三日内悉为敌人所蹂躏,虽欲不屈服而不可得”,日本现在对我国“战而不宣”,若我方对日“宣而无力作战”,则徒予日本“加责任于我之机会”和“恣行无忌之口实”,并同时将“自失其国联盟约非战公约与九国公约之权利”,“与中国以破坏公约破坏和平之责任”。所以今日政府之外交方针除对日绝交及对日宣战二者之外,其他方法“皆可择而行之”。“国民

①《顾维钧回忆录》,第一分册,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第 425 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唯有信任今日之政府……协助政府而且拥护政府之外交政策，无论其用何种方式与行动，无论解决对日外交问题之迟速，皆应予政府以斟酌情势自由运用之余地，而我国民对政府唯一之要求则在绝对不订丧权割地之条约”。① 这篇演讲阐明了蒋氏这一阶段对日政策的基本方针，即所谓“不绝交、不宣战、不讲和、不订约”的“四不”方针，蒋氏视之为“今日我国外交唯一之途径”。这一“鸵鸟政策”的制定，完全是出于贯彻反共内战第一的方针，使其统治得以继续维持的需要，即一方面不因对日本侵略的退让而动摇其统治，敷衍国内人民的抗日要求，另一方面仍集中全力进行剿共内战，不因外敌入侵而有所改变。当然，其中还有深一层的隐意，即不承认日本的侵略结果及既得利益，以便为今后抗日或与日交涉留下伏笔。总而言之，蒋介石要使中日关系不致进一步恶化，以为其执行剿共政策创造条件。

蒋介石为了贯彻他的既定方针，便启用他过去的政敌、国民党亲日派首领汪精卫。他专程飞往杭州与汪氏会晤，达成了权力分配的协议，组成了蒋汪合作的国民政府，由汪负责内政外交，出面对日折俎；蒋负责军事，专主剿共内战。蒋氏此举出于两层目的：一是利用汪氏亲日派贯彻其对日妥协政策，为他“分忧”；另一层隐意还在于“推死尸过界”，拉汪一起“跳火坑”，让汪代其承担误国责任，因为他明知“四不”政策将会受到国人的反对，难以推行，自己正好一走了之。

但是，日本的对华野心并不因蒋政府的妥协退让而有所收敛，相反地却越发膨胀起来。1932年日军发动“一二八”之役攻击上海，上海守军十九路军奋起抵抗，得到了全国人民的声援。汪氏打出“一面抵抗、一面交涉”的旗号，宣称政府的对策是“军

① 上海《民国日报》，1932 年 1月 11 日。

事上抵抗,外交上交涉”。他解释说“:现在不能听其不和不战,而是应该和、应该战,若在最低限度以上而得忍受者,此即应和,若在最低限度以下而不能忍受者,则仅有毅然拒绝,出之一战”。① 其用意即要为其进一步与日妥协制造舆论。

汪氏的这种论调虽出于对日妥协的目的,但是却和蒋介石的对日政策产生了某些分歧。

在上海‘一二八’抗战开始后,蒋介石曾堂而皇之地通电全国将士,表示他‘犹愿与诸将士誓同生死,尽我天职,抱宁为玉碎毋为瓦全之决心,以与破坏和平蔑弃信义之暴日相周旋”。他还派遣张治中率第五军前往淞沪协助十九路军作战。同时又令上海作战部队阻止战事扩大,以继续维持中日间“不战不和”的局面。蒋介石曾解释他这一时期的对日立场时说:他的对日“四不”方针完全是“基于策略上的考虑”,而“不应把调子唱得太高”,不能对日绝交宣战“,这种政策并不是彻底的”“比较是无法之法”,“因为国力兵力绝不相同的国家只可用这个政策和战略与之周旋”。② 而对汪精卫所标榜的‘一面抵抗’、‘一面交涉’的政策”,蒋介石认为‘实在只足以表示当局的无办法”,含蓄地指责汪氏对日工作不得力。蒋汪之间这种合作中的分歧以后随着事态的发展而逐步明显与扩大,特别是在处理华北危机问题上,成为影响中国政府对日关系的重要因素之一。③ 这种分歧表明蒋汪之间在对日方针的指导思想上存在着差异。

这一时期蒋汪对日方针的相同处表现为一个“让”字,但是双方‘让’的目的却有不同。汪精卫一派认为,中国根本不是日本

① 雷鸣:《汪精卫先生传》,政治月刊出版社 1945 年 2 月再版,第 229 页。
② 《外交评论》,第 3 卷,第 5 期,1932 年。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馆藏。
③ 马振犊:《蒋汪关系与华北危局》,《民国档案》1990 年第 2 期。第 90—97 页。

的对手,只有‘让’才能求得和平。同时,他们还企图利用日本的力量作为与蒋氏权力斗争的砝码，在办理对日交涉中拉拢日本，培养自己的力量,为以后和蒋权力之争打下基础。而蒋介石对日本的妥协则是为了先‘安内’再‘攘外’,即用现在的‘让’来换取日本‘至少也得要二十年、十年的功夫’”① 消化侵略果实,以便使其从容地去消灭共产党，在准备充实国防力量后，再与日本作战。简言之,就是以妥协换时间来准备抗日。所以,蒋介石的对日妥协是立足于最后的‘打’,而汪精卫的妥协则是立足于一贯的‘和’,这是两者的根本区别。

蒋汪之间在对日战略方针上的这些合作与分歧，以及蒋介石有意要推汪氏到前台来办理对日交涉的客观实际，构成这一时期国民党统治集团对日政略的特点。

《上海停战协定》签字后,国民政府以屈辱的妥协再次换来中日间的‘和平’,蒋介石继续集中全力进行反共内战,同时也要消灭违抗中央的地方军阀。1933年初,日军进攻山海关,侵犯热河,中日战端再起。此时汪氏出国养病,代理行政院院长宋子文赴北平、承德视察前线,发表慷慨激昂的抗日演讲,违反了蒋汪的妥协方针。3月26日蒋汪再度会晤,汪氏表示决计以‘跳火坑’的精神‘共赴国难’,复任行政院长。他在《关于中日问题之负责谈话》中说:“国难如此严重,言战则有丧师失地之虞,言和则有丧权辱国之虞，言不和不战两俱可虞。”② 表示束手无策,悲观失望。蒋介石则提出对付日本侵略的新对策。他在1934年间谈到中国将怎样战胜日本时，表达过他对现代战争国力总体战思

① 蒋介石：《抵御外侮与复兴民族》，（台）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192页。

② 《生活周刊》,第8卷,第18期,1933年。

想的认识,他说:"我们中国没有现代作战的条件,不能够和现代国家的军队作战，如果不待而动贸然作战，那只有败亡而已。"① 这是因为中国现在尚"不成其为现代的国家、现代的社会"。② "日本决不允许我们有一个机会可以准备国防",所以"不仅是我们现在临时添置武器、整顿国防已来不及","就是从现在起大家同心一致，专在这一方面来努力三十年还是不够，到那时候，说我们想靠物质的力量，可以战胜日本，那还是等于做梦"。 ③那么,中国目前怎样来抵抗日本呢?他进一步阐述说:"在国际战局与民族斗争中，武器和武力是决定胜败之一切因素中最小的一部分——最多不过应占十分之一二,其他如经济、教育、内政、外交、统帅、民族精神的因素,要占其中十分之八九。"④ 而集中使用这些力量的前提便是"统一","'统一意志'、'集中力量'两句话便是我们现在御侮图强的方法中最要紧的一个原则"。"必要在一个政府、一个统帅之下服从一个命令，在一个计划之下行动","就是要指挥统一"。蒋介石尤其强调"统帅"的作用,认为对于抗日战略、战术、政略等等一切之运用,"全靠做将领的人尤其是统帅，能够神明变化",⑤ "只要大家能绝对服从革命军的统帅，在一个最高命令之下……我们相信革命的统帅一定可以有革命的战术策略可以战胜一切，达到我们的最后的目的"。具体地说，他作为中国军队的统帅，他之所在便是政府之所在、抗战中心之所在。这样，蒋介石便把增强抗日综合国力的远期目标与他当前的"一个政府、一个政党、一个领袖"的独裁统治巧妙地结

①②③ 蒋介石:《抵御外侮与复兴民族》,(台)《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 112、115、113、116 页。

④ (台)《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 782 页。

⑤ 蒋介石:《民族战争取胜之要诀》,(台)《蒋总统集》,第一册,第 826—827 页。

合了起来。这就自然地把自己封为中国抗日的当然领袖。其最终的结论，就是要求全国民众统一在他的“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之下，先集中力量去消灭共产党和地方军阀势力，而后再去抗日。在此之前，中国的对日政略战略也只能以忍让妥协屈辱求全为指导。蒋介石急于说明的是，他所指出的路便是中国走向抗日成功的唯一途径。为了安定后方必须‘剿共”,为了集中力量必须镇压异己,为了准备抗日必须对日妥协。一边‘安内攘外”;一边忍辱求安，一边整顿国防，这就是当时蒋介石对日战略的基本内容。实际上，这种指导方针是国民党最高统治者囿于统治集团私利而无视民族根本利益的表现。

由于日军进一步侵扰长城，中国驻军被迫进行长城抗战。但国民政府急于求和，以免日军继续南下扩大中日冲突。在汪精卫的主持下，终以默认日本占据东北、将冀东变为不设防地区以及让出热河山地的重大代价与日本签订了《塘沽停战协定》。

与此同时,在蒋介石亲自指挥下,通过颁布《兵役法》和开办“庐山军官训练团”等措施,全面强化了军事实力。1934 年 9 月，蒋介石发动了对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五次大规模的“围剿”，最终成功地迫使红军主力离开江西，开始长征。此前，他已在1933年底分化瓦解了国民党内反蒋派策划的“福建事变”，使南京政府在其军事‘安内’进程中取得了重要进展。

二、国民政府修正内外政策

1935 年以后,南京国民政府的国防战略,由于受到外部环境的重大影响不得不发生变化，开始修改其内外政策，致力于备战抗日，以求能够在新的条件下延续其统治。

首先,自 1935 年 5 月以后，日本侵略者并未满足于《塘沽协定》所获利益，而继续南下侵略华北。他们利用国民政府的软弱，

积极策动华北五省脱离南京政府的统治实行“自治”，力图不战而取华北，进而对中国实现进一步的蚕食。他们先后通过逼签《秦土协定》与‘何梅协定”,使南京政府在察哈尔与河北两省的主权大部丧失，国民党党政军势力退出冀察平津，日军大批开入关内 同时又在河北香河等地策动汉奸实行‘独立”,成立傀儡政权。此时的南京政府，一方面由于长期的反共内战使得军队战斗力大受影响，其主力军一部分被派往西南、西北去追剿长征中的红军,其余部分又亟待整理；另一方面最高领导层内蒋汪之间矛盾冲突有增无减，使其无力应付华北事变，只好继续退让，最后以中日双方都能接受的方式成立了一个不伦不类的“冀察政务委员会”来行使对华北的统治，将地方权力交给了以宋哲元为首的地方实力派，以避开日本的锋芒，再次求得苟安。但华北主权的丧失严重动摇了国民党的国策基准，使南京方面以长城为界对日谋和的幻想破灭，蒋介石本人也意识到日本侵略者不会给他的“安内”创造任何有利的外部环境，对日妥协而能求安的基础已不复存在。

其次，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工农红军在民族危机的关头，于 1935 年 8月 1 日发表《八一宣言》,呼吁各党派军队‘停止内战”;‘集中一切国力去为抗日救国的神圣事业而奋斗”,提出了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治主张。这一符合民族利益的战略思想一经提出，就立刻得到全国人民的热烈支持与拥护。相比之下，使得南京政府以内战为中心的方针愈发显得荒谬与不合时宜。从政治角度考虑，南京政府如果还不改变内战政策将会彻底丧失民心，影响统治根基。

再者,以‘一二九’运动为发端,全国人民掀起了要求抗日卫国的怒潮，它迫使国民政府不得不考虑民心所向，特别是包括民族资产阶级在内的国内绝大多数阶级、阶层和利益集团，对南京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政府的对日妥协政策感到严重失望与担忧，使国民党统治者感到有成为孤家寡人的可能，所以不能不重新考虑对付日本侵略的新政略。

国民党内部力量的变化，又为其改变对日政略创造了十分重要的条件。蒋介石集团在这两三年内大大地加强了自己的势力，一方面由于红军撤出长江流域，使得国民党在此区域统治趋于稳定；另一方面蒋介石执行面向欧美背对日本的外交政策，在英美帮助下成功地实施了“币制改革”，财政状况有所好转；1935年11月，在国民党四届六中全会上，汪精卫遇刺受伤，不久辞职出国，蒋介石轻易地收回了政治、外交大权，同时对广东胡汉民派等国民党内分离势力采取羁縻手段，在“统一党权”、“统一政治”、“统一财政”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这一切为蒋介石在继续“剿共”的同时开始致力于抗日备战打下了基础。

蒋介石及其南京政府从“攘外必先安内”转向“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最明显的标志是：第一，蒋氏自己确认，随着日本的步步紧逼，对日妥协的“最后关头”已经来临；第二，在经历近十年的残酷剿杀之后，蒋介石在内外压力之下改变了对中国共产党的“围剿”策略，企图以“和谈”手段达到“溶共”的目的，这在客观上促成国内团结统一局面的来临。

当华北事变发生时，蒋介石眼看中央军尾追红军进入西南诸省，消灭红军并乘机图川统一西南之举就要马到成功，实在不甘心让其多年的努力功亏一篑，因而仍然希望继续对日妥协以求苟安。但是，他所希望的正是日本所不愿实现的，日本一方面加紧在华北的阴谋与攻势，另一方面向国民政府直接提出由陆海军与外交当局共同制定的对华关系“广田三原则”，迫使南京政府做出出卖中国主权的实质性让步。这使蒋介石切实感受到对日关系的严重性，他除下令外交当局与日本加紧交涉谈判外，

还亲自会见日本驻华大使有吉明,商讨解决办法,结果自然是一无所得。

1935 年 12 月,蒋介石指出:"现在真正到了我们国家存亡的关头",① "我们拒绝他的原则就是战争,我们接受他的要求,就是灭亡。"② 面对日本咄咄逼人的威胁,蒋氏提出了他的"抱定最后牺牲之决心而为和平做最大之努力"③的应付方针。他在国民党五全大会上就此阐述道:"和平未到完全绝望时期,决不放弃和平,牺牲未到最后关头,亦不轻言牺牲",只要"不斩绝我国家生存民族复兴之路,吾人应以整个的国家民族之利益为主要对象,一切枝节问题,当为最大之忍耐。"④多年来,由于国民政府对日妥协态度引起来自国民党内外的一致反对,为了平息民愤,蒋介石在 193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国民党五届二中全会上又一次就对日抵抗的"最后关头"作了比较明确的说明:"假如有人真要强迫我们承认伪国等损害领土主权的时候,就是我们最后牺牲的时候";"从去年十一月全国代表大会以后,我们如遇有领土主权再被人侵害,如果用尽政治外交方法而仍不能排除这个侵害,就是要危害到我们民族国家之根本的生存……到这时候我们一定作最后之牺牲。"⑤这是蒋介石向全国人民公开的表示:他不会在领土主权方面再对日本作出新的退让。

在具体对策上,南京政府也已不满足于维持现状,而是要求恢复对华北的控制权,在整个对日外交上提出与日方针锋相对的要求,迫使日本后退。外交部长张群在与日本驻华大使就中日关系展开的一系列会谈中,一反常态,采取比较强硬的立场,不

① 蒋介石:《苏俄在中国》,(台)《蒋总统集》,第一册,第 782 页。
② (台)《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 741 页。
③④ 中共中央党校党史研究室编:《中国国民党文献汇编》,第 221 页。
⑤ 《第五届二中全会会议纪录》,中国历史档案馆馆藏档案七一一。

仅不再接受日方的无理要求,反而提出取消“上海”“塘沽”两停战协定、取消冀东伪组织、取缔日本人在华北的走私行为及日机擅自在中国领空飞行等条件，作为恢复中日间正常关系的前提，企图从日本手中夺回已被攫走的部分主权。同时,南京政府又积极支持绥远驻军对伪蒙军的抵抗，并派陈诚等率中央军前往支援。南京政府这一以攻为守的对日政略,其目的是为了利用内部统一的机会有效地遏制日本的侵华步伐，并试图夺回长城以南地区的主权。南京政府作出许诺,如果这些要求能够得到日方的响应,则中方相应地亦可“设法停止排日排货,并置满洲问题不谈,中日两国经济可商量提携”,① 以期最后达成较长时间的和平，赢得时间，实现蒋介石的避免或延迟中日战争的战略设想。

1936 年 8月11 日，蒋介石曾在广州与准备去广西调停内战的刘斐就国内局势进行了一次私人谈话，蒋介石在这次谈话中讲了他对抗日的态度。

蒋说：“我是一定要抗日的,但内里不安,叫我怎么来抗日？国内不统一,不消灭共产党,能够抗日吗？”

刘斐：“你说要安内才能抗日,广西说,你先抗日,则内自然安。如果为了要安内,自己打来打去,只有替日本人造机会,这就是自速其亡。”

蒋：“如果在军事上、国防上一点准备也没有,也不听中央的命令行事，这样的轻举妄动能够抗日吗？”

刘：“安内和准备抗战是两回事,安内是自己打自己,消灭抗战力量,准备抗战就不应该打内战。”

蒋：“我之安内,就是为了准备抗战,要从外交、国防、军事、内政等各方面作充分的准备 否则,轻举妄动,只有自取灭亡。”

①（台）《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 641 页。

刘:‘日本人贪得无厌,永无止境,若茫茫无尽期地准备下去,究竟准备到何时为止呢?’

蒋:“只要地方能服从中央命令,不发生内战,我们就可积极进行准备抗日,从现在起,日本人不前进,我们就积极准备;若他再前进一步,几时前进,几时就打;否则准备好了再打”。①

在这段对话里,蒋介石虽然表明了他坚持“攘外必先安内”的态度,但同时也表明他不准备再对日方作任何让步的决心,也就是说他所认为的对日关系的‘最后关头’已经来临。正如蒋介石在这一年 11 月 10 日所进一步阐明的那样:‘须知今日完整华北主权,乃为中国生死存亡之唯一的关键。’② 这就意味着日本人在华北的进止将成为中日间战和的最后关键,蒋氏这时在思想上已抛弃了“无休止的退让”,并准备与日本一战。

蒋介石之所以敢于准备与日本一战,除了日本的紧逼已威胁到他的统治根基而外,一个不可缺少的因素就是国内和平统一局面的初步形成。

在国民党内部,以 1934 年起,南京政府及其中央军相继通过平息福建事变,控制了福建地区;通过追击红军,控制了湖南、贵州两省,并派兵进入滇、川、陕、甘等西南、西北诸省;特别是经过南京政府精心策划,把西南腹地四川一步步控制在手中,使得经营抗战西南后方基地的工作能够付诸实施;1936 年蒋介石又利用红军东征途经山西,阎锡山独臂抵挡不支之机,派陈诚率中央军入晋,加强了对阎氏的控制与监视;同年 7 月,又通过软硬兼施,解决两广事变,解散西南政务委员会,控制广东、驯服广

① 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文史资料选辑》,第 3 辑,第 23—24 页。

② (台)《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三),第 680 页。

西，将两广置于国民政府驾驭之下。至全面抗战爆发前夕，南京政府在平息国民党内争，控制各地方实力派方面可以说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绩,除直接控制了广东、福建、河南等省外,还间接控制了广西、山西等省。曾经一度举兵反蒋的李宗仁、阎锡山等地方实力派终于在抗战大旗之下放弃反蒋之念，归顺南京政府。就连华北的宋哲元、山东的韩复榘、四川的刘湘也不能不在公开场合表明他们拥蒋抗日的立场。历时十余年的军阀混战终于有了暂息的机会。

然而这一切又都是以民心向背为依据的。一方面固然是因为南京政府的军事力量不断增强，并有国民党“正统”和中央政府的资格可恃，而更重要的决定因素还是由于蒋介石及其政府逐步明确其抗日决心，符合了国人团结一致御侮抗日的要求。离开了抗日卫国的基本，南京政府就不可能顺利地实现国内的统一。正如国民外交协会理事刘舆训等在致蒋介石书中所指出的那样：“此次统一告成,内战消灭,实以外患压迫为背景。故在今日严重形势之下，举国沉毅一致，以听政府之指挥。假使交涉稍为萎弱，内战必致复兴，是迫于外者以屈服而为隶属，发于内者以鱼烂而致覆亡。”①

的确，当时国民党内争的平息与地方实力派的受抚是有条件有限度的。广西方面在与南京政府“就这样和了罢”(李宗仁语)之前,是向蒋介石提出了“确定抗日计划及时期,务求在最短时间实现”“保留军队控制权,军费由中央协助”等多项政治、经济条件的，并且都是得到南京政府同意的；② 山西的政治军事仍受阎锡山控制，他们与南京政府表面上虽是上下级关系，确切地

① 《中日外交史料丛编》(四),台北 1965 年版,第 134 页。

② 程思远：《政坛回忆》，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83 页。

说是更接近于联盟性质的关系，而这种联盟的基础则是顺从民心的抗日立场，是日本人的侵略威胁使国民党内部在复杂条件下达成妥协与和解的。

除了国民党内的统一，促成国内和平局面的另一个更重要因素是国共两党在共同抗日前提下的又一次合作携手。

红军长征北上以后，蒋介石认为远离南京退往陕北的共产党已不会对他造成致命威胁，于是在继续围剿的同时开始辅之以秘密接触,希望以政治谈判的手段,用一点象征性的政治地位来换取红军的解除武装,彻底解决来自共产党的威胁,并为其恢复与苏联的友好关系创造有利条件。

1935 年秋，蒋介石通过其驻苏联使馆武官邓文仪在苏联，陈立夫、张冲在国内等多条线索同时寻找与中国共产党秘密接触的渠道。在莫斯科，邓文仪与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王明取得联系，王明建议国共两党和谈应在国内举行，并派潘汉年于次年 7 月回国，在南京、上海代表中共，负责与国民党方面的谈判。陈立夫等人也于 1935 年底通过谌小岑与中共中央北方局及上海地下党秘密进行联系；随后又通过宋庆龄与陕北中共中央直接取得联系。中共中央得知国民党方面有和谈意图后，立即指示与国民党开展谈判，并在原则上同意陈立夫代表国民党提出的“欢迎共方武装参加对日作战、抗日红军与中央军同等待遇、通过民意机关提出政治意见、可选择一地区试验其政治经济理想”等八项条件。① 但国民党方面由于很快平息了两广事变，自认为有武力可恃，蒋介石又自食其言，在两党谈判中要陈立夫向潘汉年提出许多追加的苛刻条件，如取消中共政权及

① 李海文：《西安事变前国共两党秘密接触经过及有关人物》，《人物》1985 年第 1 期。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